

# 新民晚报 | 星期天夜光杯 / 夜光杯

秋分日,听秋虫,读放翁。他写《秋分后顿凄冷有感》:  
今年秋气早,木落不待黄。  
蟋蟀当在宇,遽已近我床。  
况我老当逝,且复小彷徨。  
岂无一樽酒,亦有书在傍。  
饮酒读古书,慨然想黄唐。  
毫矣狂未除,谁能药膏肓。

八百年前,秋分,山阴,乡下。那一年的秋天来得比现在的秋天要早一些,乡下的秋天又比城里的秋天要早一些。放翁说“城市尚余三伏热,秋光先到野人家”。这一年的秋天

## 陆放翁的秋分

半文

的确来得比以往更早些,叶子还没黄就开始掉落。按《诗经》时令“七月在野,八月在宇。九月在户,十月蟋蟀入我床下”,蟋蟀这时节应在屋檐下,但这个秋天已经早早把它们赶到了诗人的床边。于是,诗人感叹:正如年华易逝,老之将至,姑且让它们在此小小地徘徊一番。

自绍熙元年(1190年)罢官回山阴老家,陆游闲居乡下二十年,仕少,闲多。“日长似岁闲方觉,事大如天醉亦休。”诗人说:因为太闲,一日长似一岁,不过,事情再大,一醉皆休。所以,这个秋天,不论凉或不凉,书、酒两件事,不能少。现代人更直白:“不曾在深夜喝酒撸串的人,不足以谈人生!”于是,诗人继续往下写:手边岂能没有一杯酒?也不能没有一本书。最好是一边饮酒,一边读古书。



读至此,我无端想起《红楼梦》中,大观园里,那一群年轻人吃螃蟹、喝老酒、起诗社的场景。再赏个菊花,闻点桂香,这个秋天,凉或不凉,都可算是完美了。对于我,读放翁诗,即读古书。我不清楚诗人当时读的是谁的诗、谁的文?他“慨然”地想起了黄帝、唐尧时期的圣明之治。之所以“慨然”,是因为他“僵卧孤村不自哀,尚思为国戍轮台。”想守边关,想上战场,但南宋朝廷没有给他机会,光宗不给,宁宗也不给。宋孝宗乾道八年(1172年),四十八岁的陆游终于得机会,在大散关亲临抗金前线,可惜,只有八个月。“壮岁从戎,曾是气吞残虏。”这短短八个月的军旅生涯,在诗人的余生里无数次地梦回。“功名梦断,却

泛扁舟吴楚。”“雪晓清笳乱起。梦游处,不知何地。铁骑无声望似水。想关河,雁门西,青海际。”可惜,再回不去,“叹流年,又成虚度。”想而不得,只能饮酒,只能读古书,只能慨然。

那个时候,陆游还叫“陆游”,不是“放翁”。五十二岁那年,陆游在成都府路安抚司参议官任上被免。主和派说:陆游“不拘礼法”“燕饮颓放”。于是,陆游成了“放翁”。“门前剥啄谁相觅,贺我今年号放翁。”“何方化身千百亿,一树梅前一放翁。”诗人的疏放,与生俱来。

这个秋天也有点疏放,有点不受约束。放翁在这个过早到来的秋天里,饮酒、读书,写诗:“毫矣狂未除,谁能药膏肓。”毫,是年约八九十的老人。放翁享年八十六,此时,已经年过八十,垂垂老矣。虽“壮心未与年俱老,死去犹能作鬼雄”,但出征无望,上战场空盼。只有心未老,狂未除。他说老夫已经八九十岁了,疏狂的毛病却未能除去,谁有良药,能医治我这深入膏肓的毛病。

“疏狂”是一种病,且病得不轻。因为“疏狂”,诗人得罪过人。因为“疏狂”,诗人错失过机会。白居易说:“疏狂属年少”,但诗人一生疏狂,至死是少年。即便病人膏肓,即便药石无医。仍要疏狂,仍要放翁。与年纪无关,与秋分无关。朝廷不用放翁,是南宋朝廷的不幸。但对爱书人来说,有幸。陆游官场失意,诗坛留名。诗人自言:“百岁光阴归酒,一生事业略存诗。”放翁此生,写诗过万,存世九千。因为“秋分”,他要写一首《秋分后顿凄冷有感》。因为秋天,他要写一首《秋思》:“利欲驱人万火牛,江湖浪迹一沙鸥。日长似岁闲方觉,事大如天醉亦休。”即便临终,他仍要提笔写下:“死去元知万事空,但悲不见九州同。王师北定中原日,家祭无忘告乃翁。”

这是诗,是遗嘱,也是放翁疏狂一生的告白。

又到秋分,平分秋季,平分阴阳,平分白天与黑夜。在这个十分公平的秋分日子里,想起诗人不公平又公平的一生。不妨,喝一杯酒,读一首诗,与放翁一起,过秋分。

读“夜光杯”《与象结缘》,忆起我的伯父顾志刚。他可称携运大象来沪的第一个中国人。

上世纪30年代,南市文庙路“市立动物园”主任沈家征常来自衣庵后街(今福佑路)“鼎兴泰”鸟行闲谈豢养动物事。一天,他要求代购一头大象,老板交其胞弟顾志刚操办。顾志刚当即回答:“只要肯出适当价钱,何愁弄不到大象?”

顾志刚常去海内外采购飞禽走兽,顾客均为富人,出手阔绰,故而鸟行获利甚丰,货源也广。问题是:当局拨给动物园用款不多。碍于交情,经办人只能量力而行。他托人向印度方面商谈,要价太高,买卖不成。又赴新加坡等地,最后与泰国经营者以较低价位拍板成交。

顾志刚携运大象,搭乘美商轮船,辗转多时,来到上海黄浦江,泊于公共租界码头。这头大象体型巨大,高约二米,长约二米半,象鼻子长达一米半,四腿粗壮,尾巴短小,吼声如雷,性颇驯顺。顾志刚吩咐驾一艘平板驳船紧靠大轮船一侧;又指挥水手用极粗缆绳捆住大象身体,动用大轮船吊车将大象腾空拽起;水平方位移出船舷,慢速下降……大象被四平八稳置于驳船平板,旋即抵达岸边。

大多数市民第一次目睹大象真容,人声鼎沸。大象从没见过人山人海大场面,畏缩不前,不肯离

船,任由众人使劲推拉,纹丝不动。众人束手无策。顾志刚微微一笑,打开旅行包,取出当地人所赠弯成尖嘴的一把铁钩子,扎向大象“软肋部位”大耳朵,大象负痛,垂下长鼻,俯首帖耳,迈开粗腿,乖乖地让人牵引上岸,再移步登上大卡车,直达目的地。

动物园西侧临时钉立一根木桩,铁链条锁住大象。随后大象迁入“象房”。彼时,市立动物园已有虎、豹、熊、鹿、袋鼠等兽类,孔雀等禽类以及蟒蛇、巨龟等爬虫类动物数十种。此前,虽有外国人引领马戏团大象来申城亮相,然而,只有少数有钱人能观赏。

我的伯父晚年尚记得:有一次,“海京伯”马戏团洋人带了一头大象来沪,马戏团人士拜访当时上海滩花鸟市场小有名气的顾志刚,谈动物饲养经验和上海人对动物的玩赏情形,称顾志刚为“Zoologist”(动物学家)。临别,“海京伯”客人赠票十张,当然,含有做广告意思。顾志刚带我的父亲等人前去观看。一张马戏票对外售价十元银洋,当时一般职员月薪仅银洋三元左右,普通市民确实难以



## 夜光杯

再会。也没听到他的回音。

翌日刚入体育场跑道就遇见他,并非排。我说今日起得晚,问他已跑了几圈?答八圈。临五公里到,十二圈最后一圈,突然加速,甩开我,夺门而去。我立即明白,此是一个极内向的小伙,是在避免与我道别。再以后多次相遇,也装不认识了。

这是我主动搭讪的一次失败。不搭讪吧,天天迎面相见,装着熟视无睹,也怪别扭的;搭讪吧,碰上个人家不愿意发展,也尴尬。

跑步也有社交礼仪,却难拿捏。算了,不搭讪了。

## 搭讪

黄崇义

一个小姑娘在我后面跑,传来她的说话声。你的跑姿蛮好看的,我做不到。

我一下没反应过来,没有回她的话,连最起码的礼貌谢一声也没有。事后觉得很愧对人家。

又碰到一个小伙子,要加我微信,说我配速蛮快,要给我视频打卡。我一口回绝,也没谢谢人家一声。

回头想想这两次,以后跑步时,是否也应主动些,礼貌些?于是看见一约80后的赤膊年轻人,有意跟着他。并非绕了几圈后,问:每天跑几公里?答:五公里。我说:厉害,我三公里。没话了。三公里到,与他道别,



智慧快餐 郑辛逸 自媒体时代需自备“过滤镜”。

一饱眼福近距离看大象!

这头大象运抵沪上,在市立动物园公开与市民见面,普通人也买得起低价位门票,当时称“门券”,团体参观满一定人数可以打折扣,票价更低,因而观众人数激增。据旧报载讯:8月1日开园,十个月内,观众数量已达1159000余人次,收入累计二万余元。

后因日本侵略军飞机轰炸南市,动物被转移至法租界顾家宅公园(又名“法国公园”,即今复兴公园)。太平洋战事起,日寇占领租界,驻军此处,大象被宰杀。

1981年10月我结婚之后阳光普照的那一天,

亲友一行人游览西郊公园,返回市区途中,我的堂妹戏言:“阿拉爷老头子是不是第一个携运大象到上海格人?”伯父盈盈笑:“当初,‘市立动物园’小小‘象房’,哪能同现在西郊公园大格‘象舍’相比?岂非‘小巫见大巫’么?”又感叹:“落后挨打……就说阿拉亲自带到南市格那头大象也难免遭遇日本鬼子残杀厄运。”旋即眉飞色舞畅所欲言:“国泰民安,连动物园大象也可以‘颐养天年’哉!”

1983年,伯父来沪,常住我父亲家,两人或游祖国大好河山,共享天伦之乐,直至老人在上海“驾鹤仙去”。

你有没有经常厌烦她的唠叨?譬如:不怎么冷的天气,非要你加一件衣裳;明明吃得很饱,还要塞你一块鱼肉;几天不见,就频频打量你,你胖了,她担忧,你不胖,她也担心。

那时候,你年轻气盛,自以为是你控制了不情绪,听不得她的唠叨,因为在她的面前,你永远是一个孩子,孩子永远可以随随便便,随时发一些莫名其妙的脾气。

随着年龄增长,你开始振翅远飞,而她开始变得小心翼翼。直到某天,你忽然发现,她的唠叨,你有好久没有听见;刹那间,你心口一紧,或许哪天,她的唠叨你真的永无机会再听见。

时光在不知不觉间流逝,流逝的将永不返回,也永无反悔。想着她曾经的絮絮叨叨,你提笔,写下了她唠叨的点点滴滴。你想告诉别人,更是告诫自己:所有母亲的唠叨,都是对你的爱的叮咛。趁健在,别厌烦,耐心听!

千里生叮咛



1955年,我在靠近虹口公园(现在叫“鲁迅公园”)的江湾路小学读六年级,要毕业了,要考中学了。我们四个关系比较好的同学自说自话相约一起去考上海中学。星期六下午是不上课的,我们四个小学生又坐公共汽车,又走路,终于找到了有名的上海中学。门房的人问我们“干什么?”我们说,要考上海中学,想进去看看。门房说,学校有什么好看的,你们回去报名就是了,考上了,以后有得看了。我们只得在校门口东张西望。校园里的小树好大啊,这就是当时留下的唯一印象。

那时的小升初,想考哪所中学,就去那所中学报名,参加那所中学的考试。待到报名时,我们考上中的“联盟”瓦解了,家长根本不同意去那么远的学校住读,只剩下一个王姓同学坚持。我和另一个何同学报考离家只有几分钟路程的复兴中学。复兴在当时的虹口是中学里的翘楚。报考的人自然很多,虹口地界上的小学毕业生趋之若鹜,录取率不亚于现在的四名校,“八大金刚”。考试结束回到家里,父亲问我,题目难不难?我如实回答,不难。他似有不悦,大概是担心如果大家成绩都好,录取就要看阶级成分了,而他是资本家。吴同学平时成绩不如我,他有个姐姐是搞教育的,很有把握地说,吴新能考上,她弟弟也一定能录取。我猜想她大概是托了关系。

录取通知书是由邮政局投递的。发通知那天,邮递员一到,四达里的许多人家都到弄堂里来看热闹了,打问谁家小囡考进什么学校了。一条长长的弄堂难得有如此人声喧闹。我被复兴中学录取了,一家人喜出望外。而吴同学不幸名落孙山。那位坚持考上海中学的同学未能如愿以偿,头块牌子的中学毕竟门槛较高。

后来,还有一场私立中学的招生考试,吴同学考上了离家也不远的新沪中学。越明年,公私大合营,私立学校全部公办了,都在“忠诚党的教育事业”的原则下,培育祖国复兴大业的有用人才。

如今,看到报载骗子利用家长择校的心理,谎称有门路可以把孩子办进“好学校”,骗人钱财高达千万计。其实,学校虽有差别,但未必能决定学生一生的沉浮输赢。我们一班小学同学,各有千秋,现在殊途同归,都过着平安知足的养老生活,这应该是一个大概率常态。家长们为孩子择校而忧心忡忡,使尽浑身解数,弄得大人小孩都艰难困苦,是不是有点杞人忧天呢?

浩瀚的星空总是隐藏着无穷的秘密,吸引着人们去探寻。但对我而言,比起拿着望远镜研究星座,我更倾心于抬头就能轻易辨别出那一组星——北斗七星。

自从高中时和外公、爸妈一起去了一次云南之后,我就认识了北斗星,还有北极星。那是在东川红土地上,那天是年初一或者初二,并不能看到月亮,但也正好因为如此,才能让我在疲惫的赶路途中抬头一看获得了极大的震撼。头顶上那满天的星星闪闪烁烁,仿佛伸手就可以触摸到。我还是第一次看到这么漂亮的星空。外公教会了我识别北斗星以及北极星,北斗七星就像个大勺子挂在北边天上,非常好认,北极星亮度不高,但掌握方法后也能很容易找到。从那之后,我便养成了习惯,那就是不论去哪,夜晚走在路上总会时不时抬头看看。

有一年8月,我与朋友相约去桂林猫儿山看英仙座流星雨。那一天其实状况百出:三脚架不听话没法固定,山顶上非常冷没有带足够的衣服,山路很黑还有些滑我们走得很艰难……但是一切一切的烦恼,在我们登顶抬头仰望夜空的时候,都一扫而光了。也是满天的星星,在发蓝发紫的夜空中散发着自己的光芒。所有人都在四处张望寻找流星的时候,我就直愣愣地盯着远处的那组北斗星。哪怕躲藏在这么多闪亮的星星中,它们也有一种魔力让你能够一眼认出来。我拍拍朋友的肩膀向她介绍起北斗星,她是第一次看到它们,显得非常惊讶,因而高兴、激动。

那一天不仅有星星,还有银河,那是我第二次这么清楚地看到银河,还拍了下来。我们玩得很开心,便相约年底放寒假时去

冰岛玩,那里可看到流星雨,还有极光。总共去了十天,看到了两次极光。第一次参加一个极光巴士团,到了离首都雷克雅未克不远的辛格维利尔国家公园。一路上导游讲了很多,才知道原来极光并不是我们想象的那样,会和星星一样一抬头就能清晰看到的,也不是每天都能看到的。它在我们的眼睛看来,是弱弱的,可能有一些泛白,但相机却可以拍出非常明亮的绿色。待看到极光的激动心情稍稍平复一些的时候,我又开始了习惯动作,寻找北斗星。在贴近北极圈的地方,它们真的也很好认,几乎一眼就能辨别出。那天很巧的一点是,北斗星的附近还有极光出现。这是多么难得一见的机会呀,我马上架起三脚架和相机,叫朋友一起拍摄,最后的作品果然令我们都非常满意。

## 寻找北斗星

姜佳南一

飞机是夜晚10点从伦敦起飞,整个飞行过程三个小时都是在夜晚。碰巧的是,这次我的座位在窗边,并且朝向北方。睡得迷迷糊糊时往舷窗外一看,便看到了它们。我顿时清醒了,马上想拍摄,但是很不巧的是相机被我放进行李箱托运了。正沮丧时,突然想到了GoPro相机,因为小而被我随身携带着,说不定这时也可以派上用场的呢!我拿出相机,将镜头完全贴在舷窗玻璃上,拍摄了三十秒。意外的,效果还是不错的,北斗星、北极星同在一框中!这真是一次意外的观星体验呢。

抬头看看北斗星已经成为了我旅行中必做之事,在不同地方观星都会有不同体验。我还总会在找到它们之后,与身边的人分享说:“看,那里就是北斗星。”把经历写下来,就是希望同大家分享这一份特殊的喜悦。

雅玩